

昆明市官渡区民族宗教事务局政府信息公开事项目录

序号	开公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人群	主动公开	依申请
1	机构职能信息	机构基本信息	主要包括：机构名称、联系方式、办公地点、办公电话、办公时间、负责人等信息。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政府网站	√		√	
2		职责职能	1.法定职责； 2.权责清单：办理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征收、行政给付、行政检查、行政确认、行政奖励、行政裁决、其他权力等事项的依据、条件、程序等。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 2.《云南省政府工作部门权责清单管理办法》（云政发〔2017〕64号）		■ 政府网站 ■ 云南省各级部门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	√		√	
3		办事指南	主要包括：办事依据、办事条件、办事程序、办事期限、处理处罚种类、办事纪律、收费标准。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 2.《中华人民共和国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国务院令 第722号）		■ 政府网站 ■ 云南政务服务网	√		√	
4	政府信息管理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主要包括：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名称、办公地址、办公电话、办公时间，重点公开内容范围，依申请公开方式等。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政府网站	√		√	
5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主要包括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平台管理、政府信息管理、监督保障等工作开展情况。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	每年1月31日前	■ 政府网站	√		√	

序号	开公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人群	主动公开	依申请
6	重大行政决策公开	重大行政决策预公开	重大行政决策事项草案征求意见及征集意见采纳情况。	1.《中华人民共和国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713号）； 2.《云南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云南省人民政府第217号）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政府网站	√		√	
7		重大行政决策标准及目录	1.重大行政决策标准； 2.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	1.《中华人民共和国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713号）； 2.《云南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云南省人民政府令第217号）		■ 政府网站	√		√	
8		重大决策听证	1.听证前公告； 2.听证会公告； 3.听证报告。	1.《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大决策听证 重要事项公示 重点工作通报 政务信息查询四项制度实施办法的通知》（云政办发〔2009〕41号）	听证举行10个工作日内或听证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	■ 政府网站	√		√	
9	建议提案办理		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全国人大代表建议和全国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24〕46号）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政府网站	√		√	
10	财政预决算		主要包括：财政预算、决算情况以及“三公”经费使用情况、支出绩效自评等。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3.《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财预〔2016〕143号）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政府网站	√		√	

序号	开公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人群	主动公开	依申请
11	审计信息	审计问题整改	审计发现问题及整改落实情况。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571 号）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 政府网站	√		√	
12	人事管理	人员招录	主要包括：招考职位、名额、报考条件、录用结果等信息。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 2.《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人社部令 第 6 号）	及时公开	■ 政府网站	√		√	
13	公共资源交易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信息	主要包括：审批核准信息、资格预审公告、招标公告、中标候选人公示、中标结果、合同订立信息、合同履行及变更信息、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澄清、修改、暂停、终止招标、招标投标情况报告备案。	1.《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613 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告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7〕97 号）	及时公开	■ 政府网站 ■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		√	
14		政府采购信息	主要包括：政府集中采购的招标公告、资格预审公告，竞争性谈判、磋商、询价公告以及成交公告等信息。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告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国办发〔2017〕97 号）； 2.《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 第 87 号）； 3.《财政部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15〕135 号）		■ 政府网站 ■ 云南省政府采购网/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共服务系统	√		√	

序号	开公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人群	主动公开	依申请
15	法治基础信息	行政执法五张清单	主要包括：免于行政处罚事项清单、减轻行政处罚事项清单、从轻行政处罚事项清单、从重行政处罚事项清单、免于行政强制事项清单。	1.《中华人民共和国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国务院令 第722号）2.《昆明市2021年全面优化提升营商环境行动方案》（昆政办〔2021〕40号）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政府网站	√		√	
16		行政执法事项清单和权力运行图	本部门行政执法事项清单以及权力运行图。	1.《云南省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		■ 政府网站	√		√	
17		行政执法主体信息	主要包括：行政执法主体的名称、负责人、办公地址、执法类别、执法区域等。	1.《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3.《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 4.《云南省行政执法监督条例》		■ 政府网站	√		√	
18		行政执法决定	1.按照一般程序作出的行政执法决定，应当在作出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布； 2.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在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开，涉密的除外。	1.《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3.《关于印发昆明市官渡区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工作方案的通知》	作出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或7个工作日内	■ 政府网站	√		√	
19		证明材料保留和取消清单	动态调整后的证明材料保留和取消清单	1.《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指导意见》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政府网站	√		√	
20		告知承诺制的证明事项清单	动态调整后的实行告知承诺制的证明事项清单	1.《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指导意见》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政府网站	√		√	

序号	开公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人群	主动公开	依申请
21	法规政策	政策性文件	涉及民族宗教事务管理、服务的规定、办法、措施、方案等政策性文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信息产生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 政府网站	√		√	
22		政策解读	本部门发布政策的解读，主要包括政策依据、出台背景、主要内容、文件特点等。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政策文件发布3个工作日内	■ 政府网站	√		√	
23	行政管理	行政许可	主要包括：1.宗教活动场所筹备设立审批；2.宗教临时活动地点审批；3.宗教活动场所内改建或者新建建筑物许可；4.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接受境外捐赠审批；5.宗教活动场所设立、变更、注销登记等行政许可的设定依据、责任事项、追责情形、追责依据、监督方式。	1.《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2.《宗教事务条例》； 3.《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4.《关于印发昆明市官渡区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工作方案的通知》	一般程序作出的行政执法决定，在作出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行政许可在执法决定作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 政府网站	√		√	

序号	开公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人群	主动公开	依申请

序号	开公事项		公开内容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人群	主动公开	依申请
			<p>12.对宗教出版物含有歧视、侮辱信教公民或者不信教公民内容的处罚；</p> <p>13.对宗教出版物含有宣扬宗教极端主义内容的处罚；</p> <p>14.对宗教出版物含有违背宗教的独立自主自办原则内容的处罚；</p> <p>15.对擅自设立宗教活动场所的，宗教活动场所已被撤销登记仍然进行宗教活动的，或者擅自设立宗教院校的处罚；</p> <p>16.对非宗教团体、非宗教活动场所组织、举行宗教活动，接受宗教性捐赠的处罚；</p> <p>17.对擅自组织信教公民到国外朝觐的处罚；</p> <p>18.对违反规定修建大型露天宗教造像的处罚；</p> <p>19.对假冒宗教教职人员进行宗教活动的处罚；</p> <p>20.对未经审定使用或者不规范使用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处罚；</p> <p>21.对外国人违反宗教活动管理规定的处罚；</p> <p>22.对擅自设立宗教活动场所的，宗教活动场所已被撤销登记仍然进行宗教活动的，或者擅自设立宗教院校的予以取缔；</p> <p>23.对外国人违反本规定进行宗教活动的劝阻、制止；</p> <p>24.外国人携带宗教印刷品、宗教音像制品和其他宗教用品入境的处理。</p>							

备注：主动公开事项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以及公开可能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